股票代码:002740　　股票简称:爱迪尔　　公告编号:2019-077号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等情况

1、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已获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9年5月2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证券日报》。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致。

4、本次利润分配距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二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54,061,0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1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09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2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7月17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7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7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763	苏日明
2	01*****192	苏永明
3	00*****119	狄爱玲
4	01*****313	狄爱玲
5	00*****881	朱新武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7月9日至登记日:2019年7月1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办法

1、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路1005号北楼二、三楼

2、联系人:孙海龙　王优

3、电　话:0755—25798819

4、传　真:0755—25631878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9-077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5.5亿元额度对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5.5亿元分期分批通过银行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起一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29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授权使用人民币5.5亿元额度对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现就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2019年7月9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协议,共计以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SDGA190818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人民币:9,000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3.4%
起息日	2019年7月9日
到期日	2019年8月19日
产品投资方向及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销售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USD6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民生银行北京分行无关联关系
产品主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如果在结构性存款产品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结构性存款产品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零收益。 2.流动性风险:产品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结构性存款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3.通货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4.提前终止风险:当银行本着为客户锁定收益或减少损失的原则视市场情况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客户可能获取低于预期的收益,且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实现的产品收益并不必然高于产品正常到期实现的产品收益。 5.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结构性存款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会向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产品收益延期支付。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跟踪、分析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有不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

3、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时间	委托双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公告编号
1	2018.07.20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5,500	3.90%	是	2018-069
					6,000	3.90%	是	
				价格结构型	1,500	2.95%	是	
2	2018.09.17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4,500	2.40%	是	2018-090
3	2018.10.11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2,500	3.05%-3.10%	是	2018-098
				期限结构型	2,000	3.55%	是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5,000	3.55%	是	
					5,000	3.55%	是	
				价格结构型	1,000	2.97%	是	
		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型	6,600	3.80%	是	
	2018.10.12	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型	6,000	3.65%	是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16,300	3.80%	是	
4	2018.10.25	公司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	9,000	3.55%	是	2018-103
5	2018.12.17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价格结构型	5,000	2.50%	是	2018-128
					5,000	2.50%	是	
	2018.12.18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2,000	2.30%	是	
6	2018.12.20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16,600	2.00%	是	2018-129
7	2019.01.03	公司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4,000	2.95%	是	2019-002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1,700	2.60%-2.99%	是	
				期限结构型	2,000	4.15%	是	
	2019.01.04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1,690	2.90%	是	
			民生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	20,600	4.20%	是	
8	2019.01.07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5,000	4.15%	是	2019-003
	2019.01.09		农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	4,700	3.85%	是	
9	2019.01.11	华信天线	中信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保本浮动	14,000	4.08%	是	2019-005
10	2019.03.08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2,000	1.91%-2.76%	是	2019-019
					4,000	2.76%	是	
11	2019.04.02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1,000	2.25%-2.94%	是	2019-039
					700	2.25%	是	
				期限结构型	500	3.5%	是	
					3,000	3.7%	是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600	2.6%	是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	4,000	3.6%	是	
	2019.04.03	公司	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保本浮动	16,800	3.9%	是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3,600	3.7%	是	
					1,000	2.94%	是	
12	2019.04.04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	1,000	3.7%	是	2019-040
13	2019.04.08	华信天线	中信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保本浮动	13,500	3.9%	是	2019-041
	2019.04.09	佳利电子	农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	4,500	3.6%	是	
14	2019.05.16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500	2.75%-2.88%	是	2019-058
	2019.05.17			期限结构型	3,000	3.4%	是	
15	2019.05.21	佳利电子	农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	4,200	3.60%	是	2019-059
16	2019.06.06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3,000	2.71%	是	2019-070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价格结构型	2,600	2.71%	是	
17	2019.07.01	北斗星通	兴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89%	否	2019-073
		华信天线	中信银行深圳横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3,500	3.94%	否	
18	2019.07.02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	2.0%-2.9%	否	2019-074
		公司	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90%	否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期限结构型	3,000	3.55%	否	
		佳利电子	交行嘉兴开发区支行	价格结构型	800	1.8%-2.9%	否	
		佳利电子	中国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	3.55%或3.5%	否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期限结构型	6,500	3.45%	否	
		和芯星通	交行北清路支行	价格结构型	600	1.85%-2.9%	部分到期	
	2019.07.03	公司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保本浮动型	1,000	3.60%	否	
19	2019.07.05	公司	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3.70%	否	2019-076

注:上述公告分别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除前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无其他委托理财事项。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署的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机构版)。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1968　　证券简称:宝钢包装　　公告编号:2019-038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2600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5	-	2019-7-16	2019-7-16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6月11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33,333,3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6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666,665.8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5	-	2019-7-16	2019-7-1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宝钢金属有限公司、宝钢集团南通线材制品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600元。

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本公司委托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相应的税率代扣代缴。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340元。如QFII股东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2340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税前每股人民币0.0260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罗东路1818号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26099953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19-059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风险投资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授权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进行基金、理财、信托产品投资,证券投资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和2019年4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37)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1)。

一、本次风险投资到期收回情况

2019年4月30日,公司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平安信托鼎泰5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受让平安信托持有的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受益权145,000,000份,转让价款为145,000,000元,年化业绩比较基准6.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8)。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风险投资已到期并收回本金及收益。本次公司风险投资收回本金共计14,500万元,取得收益1,889,833.33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前,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有效期	年化业绩比较基准	备注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信托鼎泰5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收益权转让协议	14,50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9年4月30日至2019年7月8日	6.8%	已收回本金14,500万元,取得收益1,889,833.33元。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融盈安泰15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优先级A类、封闭式)	3,00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自该类优先级信托单位取得日(含该日)起至信托计划存续满12个月之日(不含该日)止	8.1%	未到期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广发恒进一联合保理供应链金融第9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5,00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9年5月17日至2020年5月7日	7%	未到期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信托开元8号集合信托计划	48,400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19年5月17日起满12个月之日	6.2%	未到期

三、备查文件

1、公司本次购买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投资产品收回进账单。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269　　证券简称:海鸥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0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本情况: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股份”或“公司”)助理总经理陈健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430,0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702%;助理总经理刘建忠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404,7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425%;副总经理潘伟荣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304,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331%。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海鸥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19年5月17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董监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25%。上述3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80日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84,87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114%。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0,050	0.4702%	IPO前取得:430,050股
刘建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04,750	0.4425%	IPO前取得:404,750股
潘伟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4,700	0.3331%	IPO前取得:304,7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健	不超过:107,512股	不超过:0.117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7,512股	2019/7/31~2020/1/2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刘建忠	不超过:101,187股	不超过:0.110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1,187股	2019/7/31~2020/1/2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潘伟荣	不超过:76,175股	不超过:0.083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6,175股	2019/7/31~2020/1/26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股东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陈健、刘建忠、潘伟荣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若公司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25%,离职后12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陈健、刘建忠、潘伟荣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陈健、刘建忠、潘伟荣先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9-04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9年7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2019年7月9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4人,实际表决董事13人,许志明董事因病未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已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9-04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9年7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9年7月9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9人,实际表决监事9人,有效表决数占监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9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9-047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7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为了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6月的经营成果,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相关金融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评估,2019年1-6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44,453.12万元,已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2019年1-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864.27
其他	5,588.85
合计	44,453.12

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1-6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人民币44,453.12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1-6月利润总额人民币44,453.12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1-6月净利润人民币33,339.84万元,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年1-6月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38,864.2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融入方以股票*ST东南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2019年6月末融资本金为人民币30,317.66万元。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已发生减值,应当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经测算,按照账面价值和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7,688.54万元。

2、融入方以股票*ST刚泰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2019年6月末融资本金为人民币72,224.86万元。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已发生减值,应当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经测算,按照账面价值和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7,983.76万元。

3、融入方以股票*ST大控在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2019年6月末融资本金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已发生减值,应当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经测算,按照账面价值和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6,981.58万元。

4、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年1-6月转回其他股票质押式回购减值准备人民币3,789.61万元。

(二)其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年1-6月分别计提融出资金、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2019年1-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融出资金	29.00
债权投资	-14.41
其他债权投资	560.06
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	5,014.20
合计	5,588.85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已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1-6月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9日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19-072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部分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之间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月3日、2019年1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江支行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已到期,取得收益44,712.33元。截至本公告日,本金及收益已全部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到期收回情况

2019年6月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江支行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6)。上述产品已于近日到期收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44,712.33元。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19年F023	机构结构性存款低风险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9.01.25	2019.02.26	32天	3.30%	收回本金1,000万元,理财收益302万元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34号-月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3,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3.08	2019.04.14	38天	3.55%	收回本金3,000万元,收益11.09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胜利路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配”(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9.01.08	2019.12.26	352天	3.4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442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保证浮动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1.25	2019.04.25	90天	4.10%	收回本金9,000万元,收益90.90万元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吴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2.25	2020.02.25	365天	2.2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32号-三月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20,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3.08	2019.06.05	90天	3.85%	收回本金20,000万元,收益188.06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H10002279结构性存款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2,5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4.24